

遂宁市职业技术学校南、北校区教学环境提升项目

(北校区外立面翻新方案)批前公示

公示说明

该项目方案于2025年9月11日由遂宁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专家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现将项目内容进行批前公示，接受公众审阅，若对方案有异议和疑问者，请与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系。若无异议，该项目按设计方案实施，特此公示。

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5年9月26日

项目名称:遂宁市职业技术学校南、北校区教学环境提升项目(北校区外立面翻新方案)
公示日期:7个工作日

公示期限:2025年09月26日至2025年10月10日

审查单位: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简要规划说明:

1. 项目概况

遂宁市职业技术学校(北校区)于2005年建成并投入使用，至今已有20年，部分外墙渗水发霉，墙面脱落严重，空调百叶老化变形，部分外窗胶体老化脱落，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。为了打造美好的校园环境，消除安全隐患，需对校园内建筑外立面翻新维修。

2. 调整内容

北校区内建筑有：教学楼、实训楼、男女生公寓、学术报告厅、食堂、大门、正门小二楼、更衣间、公厕，十个单体建筑

(1) 所有建筑剔除原有外墙漆及外墙瓷砖，重新做真石漆。

(2) 拆除教学楼、实训楼原有单层玻璃窗，重新安装铝合金窗5+9A+5中空玻璃窗。

(3) 对室外空调位进行了美化，拆除教学楼、实训楼原有通长空调位，重新按窗大小尺寸设置空调位。

附注：

1. 陈述申辩意见反馈方式：

(1) 信函反馈意见:请邮寄至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嘉禾东路6号，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查收，邮政编码629000。

(2) 网上反馈意见:请登录查询网址，在对应公示图下方直接发表意见。

(3) 联系电话：0825-2310136(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设工程规划管理科)

2. 有效反馈意见期：信函反馈意见邮戳日不应超过意见反馈期最后一天，逾期视为无效意见，不予采纳。

3. 有效反馈意见：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，如反馈意见信息不准确或不完 整无法及时进步核对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。

教学楼调整前后对比



食堂调整前后对比



男女生公寓、学术报告厅及公厕调整前后对比

